



香港九龍  
旺角彌敦道 750 號  
始創中心 18 樓  
屋宇署署長  
區載佳先生

區載佳先生尊鑒：

## 促屋宇署交代特首梁振英大宅僭建的補救方案

行政長官梁振英先生於去年 11 月 23 日發表聲明，自揭其山頂貝璐道大宅 4 號及 5 號屋，合共有 10 項僭建物。梁振英先生更自揭於備選特首之際，已發現大宅 4 號屋有一個面積約 200 呎的僭建地下室，更一度自行用磚牆封掉了事。

屋宇署早於去年 12 月 3 日向梁振英先生發出勸喻信，敦促梁振英先生盡快糾正違規情況，惟屋宇署容許屋主梁振英先生及他委任的認可人士先後就該僭建地下室提交 6 次補救方案。事件擾攘逾半年，屋宇署才於今年 5 月 30 日接納業主梁振英先生委任的認可人士提交的修訂建議方案，以確保該僭建地下室封閉及不能使用。屋宇署近日指，該僭建地下室的補救工程已經完成，並表示將繼續與認可人士跟進。

鑑於公眾十分關注特首梁振英先生山頂大宅的僭建事件，但無論梁振英先生或屋宇署一直沒有正面交代事件始末及補救方案詳情，而屋宇署處理這個個案的方法，亦備受市民質疑有選擇性執法之嫌。因此，本人特致函 閣下，要求盡快交代以下問題：

一、請列出屋宇署於 5 月 30 日接納梁振英先生所委任的認可人士提交的補救方案之詳細內容。

二、在接納補救方案前，屋宇署有否跟從一貫公開訂明之慣例先要求該僭建地下室填滿還原才考慮任何改善方案？如有，何時及如何還原？如沒有，原因為何？

三、屋宇署所接納的補救方案，是否包括保留該個僭建地下室或其部分？如是，原因及詳細資料為何？若否，為何研究或討論該方案需時半年？

四、特首先生委任認可人士先後6次就該僭建地下室提交補救方案，請列出提交該6次補救方案的日期，及補救方案內容。

五、根據屋宇署近日回覆傳媒的查詢指，該補救工程已經完成。該補救工程於何時及如何完成？

六、屋宇署日後會否及如何跟進此個案？

本人盼望閣下能盡快回覆本人的問題，向公眾問責的精神得以落實。如有任何垂詢，歡迎隨時與本人聯絡。

此奉聞，敬祝

安祺



立法會議員

湯家驊敬啟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

副本抄送各大傳媒



香港添馬  
行政長官辦公室  
行政長官  
梁振英先生

梁振英先生尊鑒：

### 促特首梁振英先生交代大宅僭建的補救方案

行政長官梁振英先生於去年 11 月 23 日發表聲明，自揭其山頂貝璐道大宅 4 號及 5 號屋，合共有 10 項僭建物。梁振英先生更自揭於備選特首之際，已發現大宅 4 號屋有一個面積約 200 呎的僭建地下室，更一度自行用磚牆封掉了事。

屋宇署早於去年 12 月 3 日向梁振英先生發出勸喻信，敦促梁振英先生盡快糾正違規情況，惟屋宇署容許屋主梁振英先生及他委任的認可人士先後就該僭建地下室提交 6 次補救方案。事件擾攘逾半年，屋宇署才於今年 5 月 30 日接納業主梁振英先生委任的認可人士提交的修訂建議方案，以確保該僭建地下室封閉及不能使用。屋宇署近日指，該僭建地下室的補救工程已經完成，並表示將繼續與認可人士跟進。

鑑於公眾十分關注特首梁振英先生山頂大宅的僭建事件，但無論梁振英先生或屋宇署一直沒有正面交代事件始末及補救方案詳情，而屋宇署處理這個個案的方法，亦備受市民質疑有選擇性執法之嫌。因此，本人特致函 閣下，要求盡快交代以下問題：

一、 閣下所委任的認可人士提交的補救方案，已於 5 月 30 日獲屋宇署接納。請列出該補救方案之詳細內容。

二、在獲屋宇署接納補救方案前，閣下有否跟從屋宇處一貫公開訂明之慣例先將該僭建地下室填滿還原？如有，何時及如何還原？如沒有，原因為何？

三、獲屋宇署接納的補救方案，是否包括保留該個僭建地下室或其他部分？如是，原因及詳細資料為何？若否，為何研究或討論該方案需時半載？

四、閣下委任認可人士先後6次就該僭建地下室提交補救方案，可否列出提交該6次補救方案的日期，及補救方案內容。

五、為何閣下一直沒有正面以「開誠布公」的態度交代僭建事件始末及補救方案詳情？

本人盼望閣下能盡快回覆本人的問題，向公眾問責的精神得以落實。如有任何垂詢，歡迎隨時與本人聯絡。

此奉聞，敬祝

安祺



立法會議員

湯家驊敬啟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

副本抄送各大傳媒